公告编号:2022-037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股份的交割完成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 了《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收购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 金形式收购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潍柴集团")持有的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潍 柴雷沃")274,401,120股股份,约占潍柴雷沃22.69%股份(下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年4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 份收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前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公司已与潍柴集团签署《关于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下称"《股份转让协 议》"),其生效条件已具备,公司已干2022年6月14日(下称"交割日")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 支付全部转让价款,对潍柴雷沃形成控制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的交割已全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潍柴雷沃与潍柴集团全资子公司雷沃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下称"雷沃 L程机械")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人民币188,042.22万元,与汇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下称"汇银融 资租赁")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人民币48,615.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雷沃工程机械与汇银融资租赁

>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4日 公告编号:2022-0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七次 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022年6月11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6月14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

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同意潍柴雷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潍柴雷沃")与汇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下称"汇银融资 租赁")合作(下称"本次业务合作"),汇银融资租赁为具有相应业务资质的融资租赁公司,为信誉良 好、经审核符合融资条件且与公司及潍柴雷沃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 若客户在履行 融资租赁合同过程中出现违约行为,潍柴雷沃为客户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并根据会同约定为客户承担同购担保责任 同章授权潍些常沃管理尼及相关人士签署与木次业务会作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本议案董事谭旭光先生、江奎先生、孙少军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2人,其中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上述交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

2022年6月14日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 务为客户提供担保的公告

相关的法律文件及办理其他相关事官

柴雷沃") 经营发展的需要,为加速资金回笼、降低经营风险,公司拟批准潍柴雷沃与汇银融资和赁有限 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召开的2022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控

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相关方签署了所涉协议,约定潍柴雷沃为客户在融资租赁合同项 下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为客户承担回购担保责任、合计最高担保额度(即每日最高担保金 额)不超过人民币193.023.79万元(包括本次新增的10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以及潍柴雷沃截至202. 年6月14日(公司收购潍柴雷沃约22.69%股份的交割日,下称"交割日")为无关联关系客户提供的融资 租赁连带责任担保和回购担保余额上限人民币93.023.79万元),该担保额度自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

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事项 不构成关联交易。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 病资产负债率 | 截至目前担保余 額上限(人民币 万元) | 本次新增担保額 度(人民币万 元) | 担保額度(截至目前担保余額上限及本次新增担保額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归 日净资产比例 | 是否关联 担保 |
|------|---------|---------|-------------------|---------------------------|-------------------------|---|------------|
| 津柴雷沃 | 无关联关系客户 | _ | _ | 93,02379 | 100,000 | 272% | 香 |

二 被担保人其太信况

被担保人为信誉良好、经汇银融资租赁审核符合融资条件且与公司及潍柴雷沃不存在关联关系的

资租赁公司,为信誉良好、经审核符合融资条件且与公司及潍柴雷沃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提供融资和 赁业务,若客户在履行融资租赁合同过程中出现违约行为,潍柴雷沃为客户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全部债 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根据合同约定为客户承担同购担保责任。

2. 合计最高担保额度:人民币193,023.79万元,包括本次新增的10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以及潍 要雷沃截至交割日为无关联关系客户提供的融资和债连带责任担保和回购担保金额上限人民币93

3. 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12月 31日(含)内有效,并授权潍柴雷沃管理层及相关人士签署与本次对外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及办理其他

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连带责任担保和回购担保,是农机业务所处行业内普遍存在且比较常见的融资 销售方式,为客户在购买农机产品的过程中提供融资支持,能够加速资金回笼、降低经营风险,有利干港 柴雷沃拓宽销售渠道,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在风险控制上,公司将严格把控金融业务客户的资质,从资信 调查、业务审批手续完备性等各方面严格控制风险,本次担保风险较小并可控,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农 今中国证监会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相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 董 事遭加米先生 汀奎先生 孙小军先生同避夷冲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99,130.5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2.81%。其中,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为人民币6.106.80万元。该担保系本公司因吸收合并承继原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对外担保 该担保事项清理尚未完成:公司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担保相关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1 木次对外担保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 法规以及《公司音程》等的搜 定,有利于拓宽公司销售渠道,扩大相关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农机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 2. 本次交易议案经公司2022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董事谭旭光先生、江奎先生、孙少军先生回避表决,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潍柴雷沃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客户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

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交易无需损 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 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潍柴雷沃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客户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客户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客户提供担保事项的核查验

4. 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4日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 东自行召集股东大会暨召开2022年第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娜娜, 倪秋蔻, 丁晓丹, 卢金华(以下简称"召集人")发来的《关于自行召集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函》,鉴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于2022年4月19日辞职导致公司董事 会。临事会低于法定人数。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为兼顾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特别

是中小股东利益,召集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 定将自行召集和主持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召集人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书面 函告公司董事会提请董事会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日公司董事会书面回复召集人"由于 公司部分董事会成员于2022年4月19日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现公司董事会无法

E常召开会议,请贵方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相关规 召集人已相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和《公司管程》相关视完书面 函告公司监事会提请监事会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日公司监事会书面回复召集人"由于 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于2022年4月19日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现公司监事会无法

正常召开会议,请贵方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相关规 定召集股东大会。 截至本公告日,召集人陈伟雄、陈娜娜、倪秋萍、丁晓丹、卢金华分别持有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或"柏堡龙")股份 125,751,987股,79,349,026股,7,474,400股,3,082,125股, 2,696,778股,合计持有柏堡龙218,354,316股股份。其中,拥有股东大会召集权股份分別为23,534, 057股、25,550,115股、7,474,400股、3,082,125股,2,696,778股,合计62,337,475股,占柏堡龙总股

截至本公告日,召集人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连续90日以上,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 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东自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的规定。召集人承诺自提 议召开股东大会之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F规则》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备案。 召集人现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于 2022年6月30日自行召集和主持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

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股东陈伟雄、陈娜娜、倪秋萍、丁晓丹、卢金华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 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

4.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6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 F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6月30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

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或网络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

6、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24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计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普宁市流沙东街道新坛村新美路南侧大德北路西柏堡龙会议室 ...会议审议事项

为便于股东进行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编码如下表

| | | | 谈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
| | 累积投票提 案 | | | | | | |
| | 1.00 |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 选举票数(票) | | | |
| | 1.01 | (选举陈亚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 | 1.02 | (选举刘志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 | 1.03 | (选举刘秀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 | 非累易投票 提案 | | | 四年 | 反对 | 弄权 | |
| | 2.00 | (关于选举许承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 | |
| 决结! | 果进行单 | 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的要求,本 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 B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 | | | | |

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第一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 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2年6月28日(8:30-11:30,14:30-17:00) 2、登记地点: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公司地址: 普宁市流沙东街道新坛村新美路南侧大德北路西柏堡龙证券部

联系人:刘志伟 电话:0663-2769999

5、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深圳证券代码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挂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

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论 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6月28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来信 请客, 普宁市流沙东街道新坛村新美路南侧大德北路西柏堡龙证券部。邮编; 515300. 信封请注明"股东

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 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为减少人群聚集、保护股东健康,就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注 1、鉴于目前仍处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时期,根据疫情防控相关政策和要求,为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

人。至 1 目前2 1 交间的2 1 交间的2 1 2 0 间的2 1 2 0 1 管控,参加现场会议人员需登记并测量体温、出示"健康码"、"行程码"及"符合防控规定的核酸阴性证

。如不配合防疫工作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3、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个人防疫用品,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 六、备查文件

1、关于自行召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函

2、关于提请董事会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函 3.关于提请监事会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函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

互联网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加下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76;投票简称:柏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在"选举票数"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 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 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 该候选人投0 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按照该 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数量合并计算。股东使用持有该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 一股东账户投票时,应当以其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全部相同类别股份对应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 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记录的选举票数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 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的交易时间, 即2022年6月30日上午9: 15-9: 25.9: 30-11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诵讨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6月30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 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济

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 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 第科技程度 第 100 (大子亦寺寺政立書的以業) | 第 (天于选举申转立董事的议案) 100 (关于选举申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新亚生先生为公司周川届董事全申转立董事) 102 (选举刘志伟先生为公司周川届董事会申转立董事) | 应选人数3人 ✓ | 选 | 举票数(票 | W) |
|---|---|-----------|-----|-------|-----|
| | 1.01 (选举除亚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对志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应选人数3人 ✓ | 选 | 学票数(票 | Ħ) |
| 1.02 (古学邦の作品を力から同期内国家学会や教立書等) ✓ (日本の作品を力から同期内国家学会や教立書等) ✓ (日本の作品を力から同期内国家学会を教立書等) ✓ (日本の作品を力が、日本の作品を力は、日本の作品 | 1.02 《选举刘志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V V | | | |
| 1.03 (急等項用架女士外公司同院議書等会等致立憲事) ✓ 申算系授額 | | V | | | |
| ◆BERDE 門部 記対 所収 | 1.03 (选举刘秀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 V | |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說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委托人为单位的 | 200 《关于选举许承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V | | | |
| |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 | 在本委托书上签 | 字委打 | E人为 | 単位 |

2、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请在空格内填上对应表决票数。股东可将其拥有的全部表决票平 均投给相应的全部候选人,也可以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或者分别投给某几位候选人,不投票者被视 为放弃表决权。若投选的选票总数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总数,则该表决票视为废票;若投选的选票总数 小于或等于股东拥有的投票总数、该选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弃权、若直接在候选人后面的空格内扩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688418 证券简称:震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8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深圳電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醋苗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 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3)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公司以首发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的资金总 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8.50元/股 (含).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一)2022年6月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556,883股,于2022年6月10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2-057)。 (二)2022年6月13日,公司完成股份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055,366股,占公司总股本193

10,000股的比例为0.5451%,回购最高价为9.69元/股,回购最低价为9.43元/股,回购均价为9.57元/股 使用资金总额1,009.89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字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 回购方案

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首发超募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 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 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四. 已回购股份的外理安排

呈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2022年3月23日,公司首次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 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后,公司无限售条件 设份中包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1,055,366股。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1,055,366股,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 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 甲等权利。公司如未能在发布本公告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并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 无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科苑南路3176号彩讯科技大厦深圳部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总经理吴闽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约

今的方式进行主法 **水亭议的刀隼 刀工及主法方式和主法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会

公司董事 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薛梅芳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利席了本次会议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使用募集资金收购标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iV室1对中小投资者讲行了单种计画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则 律师:祁丽、王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5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 保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融 旁或其他履约义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49.000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 分配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b")、东莞领杰金属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领杰")、成都领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 你"成都领益")签订了《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并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最高不超过等值 5.000万美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12个月。 公司及领益科技分别向花旗银行出具了《保证 函》,为上述授信提供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保证函签署之日起算至所有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

被担保人领益科技、东莞领杰、成都领益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经营、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 领益科技与花旗银行签署的《保证函》

保证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借款人: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东莞领杰金属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领益科技有限公司 1,我们在此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保证如期支付借款人在该等协议项下的、或依照该等协议,应当由 借款人向贵行支付的债务,无论是现有的或是将来的、实际的或有的所有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 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结算金额、提前终止应付额、贵行支出的费用、成本或任何其他形式的金额,以 及因融资协议、主协议、与融资或交易相关的各担保协议(若有)和本保证函的执行/实现而导致的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律师费和拍卖费用(若有)。 2. 本保证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持续有效,保证期间自本保证函签署之日起管,至以下更换的日期 已满三年之日终止:该等协议下的最后一个还款日或提前终止应付额付款日。

3、我们在本保证函项下承担的责任为连带保证责任。贵行可以随时根据本保证函向我们提出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880.763.7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归属于丹公司所有考的净资产的55.72% 其中 公司对会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实际担保全额

五、备查文件

2、《保证函》。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

遗漏。

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苏州领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重由全资孙公司苏州领送由子科技有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苏州领略恕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州领略")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略办理完成了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苏州市相城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及 拖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1 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1 000万元人民币。除注册资本变更外。原

《营业执照》的其他登记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遗漏.

苏州市相城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及《营业执照》。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四日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的公告

误导性除述或重大遗漏。 林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按股股东合肥国创智能科技有限 的")及其一致行动人董永东、史兴领、许广德出具的《关于持有科大国创股份 版》。自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百至2022年6月13日,因合肥国创藏持公司股 员、合肥国创及其一级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累计已减少146%。 前次权益党动报告书披露自了使用的及其一级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9, 约32.4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 //cs

a)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2年2月18日至2022年6月13日,合肥国创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 19.600股;同时、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办理完毕眼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事项,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 创及其一级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被动解释。截至2022年6月13日,合肥国创及其一级行动人合计 引股份76,166,004股,持股比例30.98%。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信息披露义务。

|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聯与 □ 寿冲权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i+je □ | 及本增加导致持股比例被动 | 幹释) |
|------------------------|--|------------------------------|--------------|----------|
|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 | □ 东投资款 □ | | |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 | 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 | | |
| | 本次变动前持有 |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 | |
| 股份性质 | 股数(股) |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 | 股数(股) |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
| 合肥国创持有股份 | 61,827,439 | 25.35 | 58,877,839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61,827,439 | 25.35 | 58,877,839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00 | 0 | |
| 董永东持有股份 | 12,955,978 | 5.31 | 12,965,978 | |
| ++LL + STAN AV ALST IN | | 4.00 | | |

4,332,1

注:本公告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 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

法定代表人:董永东 注册资本: 贰亿肆仟伍佰捌拾贰万玖仟肆佰陆拾圆整

成立日期:2000年11月0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

件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 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软件外包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互联网数 据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 设施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 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 增值电信业务:出版物批发;出版物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4日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 与表决结果等事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 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

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 广东领益智浩职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日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4日 证券简称: 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2-6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局换发的《营业执昭》,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7233293281 住所: 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

统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 营活动)

传真:0663-267888

3 会议联系方式

邮政编码:515300

表示,视为将其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平均分配给相应的候选人。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右限售条件股